

致 衛生事務委員會：

有關 《醫療人力規劃和專業發展策略檢討報告》事宜

香港中藥師協會(下稱“本會”)，為一已根據香港社團條例註冊之非牟利組織，本會以推動香港中藥專業化發展為己任，積極配合政府政策，建立與政府部門和同業間的溝通橋樑，為社會及市民謀取公益。本會會員主要為本港中藥專業人士(包括獲中藥學學士學位人士、國家執業藥師、在職提名人/副手等)，致力香港中藥發展，希望通過這平台向政府表達業界聲音，協助政府推動與實施有利中藥行業規範化、現代化及專業化的政策，最終有利於香港市民的用藥安全，令香港銷售的中藥得到更大的保障。

自香港回歸後，中醫藥臨床服務及中成藥在本港市民的使用率及認受性越來越高，無論公私營中醫診所、中藥材中成藥銷售及中成藥生產等多個環節對中藥專業人員需求日增，因此本會認為中藥專業人員/中藥師亦是本港醫療專業人員的一部份，為香港市民提供專業及專職的中藥藥劑服務，應納入是次醫療人力規劃和專業發展策略檢討的專業之一。

現時香港提供中藥藥劑服務人員可簡單分類為：中藥配劑人員(- 主要負責中藥材配發服務) 及 中藥專業人員/中藥師(下稱“中藥師”) (- 主要負責監督配發、中成藥生產等多個範疇)。由於中藥師的職能形同西藥的藥劑師，而公營界別於聘請中藥師一職位時亦多要求有指明專業的學歷背景，如本港的中藥本科學位或同等學歷。由此可見，中藥師此職位是必須由有中藥專業背景及學歷人士擔任。

在是次《醫療人力規劃和專業發展策略檢討報告》檢討範圍所提及的兩類專業當中，均有與中藥師相關的專業：

- (1) 屬 須進進行法定註冊的專業 的 藥劑師及中醫師;
- (2) 屬 無須進行法定註冊的醫療專業中的營養師

(1) 須進進行法定註冊的專業

藥劑師 – 中藥師 的差異

	藥劑師	中藥師
本地培訓	- 中文大學 - 藥劑學本科學位 - 香港大學 - 藥劑學本科學位 - 並須於完成課程後在香港完成1年實習	- 浸會大學 - 中藥本科學位 - 4年課程期間已包括8-10星期的本地及國內實習及於最後一學年撰寫畢業論文
非本地培訓	海外的藥劑本科課程	國內大學的中藥本科學位

規管機構	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 * 以提名人及副手形式管理
執業資格試	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註冊考試 (非本地培訓的藥劑師才需要應考) 包括: 香港藥劑法例、藥劑執業、藥理學	香港暫缺 中國: 全國執業藥師資格考試 [由國家人事部、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舉辦]
持續專業進修	不設自願參與計劃	不適用: 因目前無註冊制度, 市面中藥師多是自願性質個別進修, 包括選讀碩士課程、參考專業學會所舉辦的課程
執業分佈	私營 > 公營	私營 > 公營

中藥師與藥劑師的職能相似, 包括監督及管理藥物之配發、藥物採購、臨床藥學指導、為病人提供藥物意見; 中藥師更需負責中藥材的鑒定、炮制等專業範疇, 並非其他人士可以取代及應付。

中醫 - 中藥師 的差異

	中醫	中藥師
本地培訓	浸會大學 - 中醫本科學位 中文大學 - 中醫本科學位 香港大學 - 中醫本科學位	浸會大學 - 中藥本科學位
非本地培訓	指定的內地大學的中醫本科學位	國內大學的中藥本科學位
規管機構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	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 * 以提名人及副手形式管理
執業資格試	香港: 中醫執業資格試 包括 筆試及實習試	香港暫缺 中國: 全國執業藥師資格考試 [由國家人事部、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舉辦]
持續專業進修	強制持續進修 - 續牌時必須完成指定時數的持續專業進修課程	不適用: 因目前無註冊制度, 市面中藥師多是自願性質個別進修, 包括選讀碩士課程、參考專業學會所舉辦的課程
執業分佈	私營 > 公營	私營 > 公營

報告提到有意見認為中醫與中藥分開規管，本會認為目前中醫藥管理條例對中藥師的角色定位含糊，致使中藥專業未能因此得以規管，導致中藥藥劑服務的水平未能有所提升。目前的提名人及副手職能其實是中藥師的職能之一，涉及中藥材配發及中成藥生產，但相關提名人及副手資歷要求竟可單純以 5 年工作經驗代替專業學歷。誠如報告內所提及，本港的中醫藥四大範疇，包括中醫服務發展、人材培及專業發展、科研發展及中藥業的發展(包括中藥檢測)，此四方面均需有中藥專業人員的參與及配套：

- **中醫服務發展**：公營方面，18 間三方協作的中醫診所及中醫院的建立需要一定數量的中藥師以監管配發、藥物採購、藥房管理，甚至臨床藥學指導；至於私營市場，中醫診所多附設中藥房，涉及監督中藥飲片及中藥配方顆粒的配發及管理和用藥指導，甚至個別中醫會為病人調製藥劑，新式的中央煎藥服務及涉及多醫師多處方的配發及煎煮，以上各範疇均需由專業的中藥師擔任。

- **人材培訓及專業發展**：目前除浸會大學提供中藥本科課程外，亦有不少大專院校開設銜接國內大學中藥本科學位的課程，未來香港高等教育科技學院 (The i) 亦將開設自資的中藥本科課程，可以為本港繼續提供中藥人員的專業培訓。

- **科研發展及 中藥業的發展(包括中藥檢測)**：在此方面，對人員的中藥專業知識要求更為嚴格，科技日新月異，必須要求有配備中藥專業知識及現代科技理論技術的人員擔任；香港的中成藥生產是本港的生產業的一個重點，目前香港中成藥發展因許多中成藥未能註冊而有所停滯，其原因亦包括以往中成藥註冊都未由中藥專業人員處理，申請者往往未能理解註冊要求而耽誤註冊進度；而本港中成藥生產目前只有不夠 20 間 GMP 廠房，亦是由於未有中藥師的註冊或規管制度，未能有效地將中藥專業體現於業界需求，業界難以評估相關人員的資歷。

而在中西醫協作方面，除中醫及西醫需要加強專業交流，中藥師及藥劑師亦應就中西藥的相互作用及臨床藥學方面尋求最適合病人的用藥模式。目前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只就中醫註冊及中藥商有發牌制度，惟對中藥師尚未有規範；提名人及副手的形式可被視中藥師註冊資格的雛型，但有必要重新審視相關學歷與資歷，並加強持續專業進修的重要性。

(2) 屬 無須進行法定註冊的醫療專業中的營養師

目前香港未有營養師註冊制度，修讀者必須參與非本地的註冊或執業資格試。但即使無註冊制度，本港不少公營機構已有營養師的職位，並有提供實習場所。而本港的中藥專業人員修畢中藥本科課程後，目前可參加國內所舉辦之全國執業藥師資格考試，以考取認可資格。

本會了解政府已向部分無須進行法定註冊的醫療專業提出註冊先導計劃，惟

當時的先導計劃亦未涵蓋中藥師此醫療專業。本會得悉此先導計劃時，亦主動了解並參與有關先導計劃。本會希望委員會能充份考慮中藥師於本港醫療體系中所擔當的角色，把中藥師納入是次《醫療人力規劃和專業發展策略》之醫療專業之一(無論是須法定註冊或無須進行法定註冊的範圍)，並希望能在日後相關會議上參與討論。

香港中藥師協會
謹啟

2017年6月28日